

社區與學校結合的模式與作法

林振春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系教授

壹、前言

台北市教育局布市長社區主義、市民參與的政策之下，大幅改組各級學校家長會，並要求學校大量引進學生家長參與學校教學工作，一時之間，各學校校長要求各級主管和各班導師提出「利用」家長力量「辦學」的良方妙計，使得學校教師們忙得焦頭爛額，不知如何著手；另一方面則可見到甚多家長對這突如其來的「任務」搞得手足無措，四處向專家學者請教，不知如何是好。

筆者有鑑於社區時代的來臨，現代人應多瞭解與參與社區事務，故極力主張學校應該社區化，將社區當作學校教育的範圍而不要只局限在學校內；也大力鼓吹社區民眾參與學校的教學，不要將教育的責任完全推給學校，因此對於「學校社區化」的主張，大加闡揚，中華民國社區教育學會在民國八十四年即出刊「學校社區化」一書，以擴大影響。

目前從學校的觀點來看，其關心的事莫過於如何利用社區（家長）的資源，一方面有利學校辦學，另一方面符合上級長官的要求；對於家長來說，其關心點莫過於如何達成學校老師的期望，使得自己的子女能夠贏得老師的喜愛，鮮少有社區集體行動的意識。因此可以說這仍是學校一方獨大的局面，學校有必要先給予社區民眾成長茁壯的機會，讓家長會在學校有固定的場所只是第一步，接下來的工作便是教育訓練社區民眾，使他們懂得且樂於參與家長會或學校教育促進會。

本文討論則從學校與社區結合的模式開始，並將重點放在學校如何將社區視為可運用的資源，強調應避免耗盡社區資源以促使學校擔負起教育社區的責任。

貳、學校與社區結合的模式

一、將對方視為可運用的資源

1. 確定學校發展目標。
2. 設計可達成目標之方案或活動。
3. 社區可用資源之分類與建檔。
4. 開發方案所需的社區資源。
5. 運用社區資源以達成方案目標。

二、將對方視為共同工作的夥伴

1. 建立雙方聯繫與溝通的管道。

2. 確認學校與社區共同關注的問題。
3. 共同籌組解決問題的委員會或工作小組，進行方案研擬。
4. 結合雙方人員分工或合作進行問題解決。
5. 方案實施時，彼此配合，共享資源。

三、將對方視為服務的對象

1. 瞭解社區民眾的需求與問題。
2. 評估社區所具有滿足需求和解決問題的能力和資源。
3. 與社區民眾共同研討可行的解決方案。
4. 結合學校與社區資源，執解決方案。
5. 評鑑實施成效，瞭解是否滿足社區需求或解決問題。

參、引導社區居民參與學校經營

從學校的立場來看，引導社區民眾參與學校經營的作法可以分成下列數種：

- 一、成立家長交通導護，讓家長取代學生成為上下學交通維護的主要人力。
- 二、請家長領養校園花木以綠化校園。
- 三、學校成立環保小尖兵，請家長將家中資源垃圾交學生帶到校園統籌販賣。
- 四、邀請家長共同維修學校各項設備。
- 五、學校辦理各項遊藝活動時請家長當出資主力。
- 六、學校辦理各項休閒體育活動時，讓親子共同參加。
- 七、學校辦理各項活動規畫草案請家長提供意見或共同規畫。
- 八、學校組織各種學生社團，邀請家長擔任指導老師。
- 九、學校規畫家長參與課堂教學，輔導課業落後的學生。
- 十、學校規畫鄉土教學課程，請家長負責教學的實施。

肆、學校用以增強社區能力的作法：

上述十種作法皆可看作是學校將家長當作是一種資源在利用，與前述所談學校與社區三種不同的結合模式來看，目前的作法的確有相當大的偏差，學校仍然未曾認真思考將辦學的範圍擴張到校園外的社區，只想到利用社區資源來幫自己辦學。如果能夠一方面將社區當作服務的對象，一方面引導社區民眾參與學校教務，將使得社區更為茁壯，則社區所能提供的資源將更為龐大。因此學校可以採取下列作法來增強社區的能力：

- 一、將校園內的運動場、圖書館、教室等設施出借給社區內的團體，要求這些團體一定要有負責人，並且簽訂出借契約，明訂使用規則與違規處罰條款。
- 二、有計畫的在校園或社區內辦理社區居民需求殷切的教育活動。
- 三、在社區內籌組教育事務論壇，引導社區民眾公開討論教育興革議題，以作為學校辦學方向的參考。
- 四、引導學校師生主動關心社區問題，以科學態度加以調查研究並提出解決建議，然後邀請社區民眾集會的場合加以發表，以逐步走向互為工作伙伴的階段。
- 五、學校的書店、餐廳、合作社、等開放給社區民眾經營。
- 六、學校的輔導室和醫務室開放給社區民眾使用。
- 七、學校與社區民眾共同規畫辦理「社區總體營造」等社區重建工作。

伍、結語

社區教育的推動不必一定要以學校為主體才能成功，但是學校作為社區中最具有教育專業地位的一員，的確不應該在社區教育的職責中缺席，在李總統大力提倡生命共同體與社區意識的此時，社區主義被大家高唱入雲的現代社會，社區民眾正等待有人來教導他們進入社區時代，過社區社會的生活，學校的主導份子實在不應該以利用社區資源的方式來強取橫奪，以免資源耗竭；而是應該採取互助合作的三種模式，相互學習成長，尤其是學校，更應該幫助社區民眾成長，才能真正達成教育改革理想。

參考書目：

- 林振春(民84)：家長參與學校教學與社區教育。社教雙月刊，69，頁42-43。
- 林振春(民84)：學校推動社區家庭教育的理論與實務。載於中華民國社區教育學會主編：學校社區化。台北市：師大書苑。頁197-209。
- 黃鴻文(民84)：社區與學校結合的模式。載於中華民國社區教育學會主編：學校社區化。台北市：師大書苑。頁127-135。
- 張德永(民84)：學校社區化，社區學校化——創造學校、社區雙贏的新時代。載於中華民國社區教育學會主編：學校社區化。台北市：師大書苑。頁165-196。
- 蔡瑞榮(民84)：「學校社區化，社區學校化」的理念與作法。載於中華民國社區教育學會主編：學校社區化。台北市：師大書苑。頁83-107。

不受人惑

胡適

從前禪宗和尚曾說，『菩提達摩東來，只要尋一個不受人惑的人』。我這裏千言萬語，也只是要教人一個不受人惑的方法。被孔丘、朱熹牽著鼻子走，固然不算高明，被馬克思、列寧、史大林牽著鼻子走，也算不得好漢。我自己決不想牽著誰的鼻子走。我只希望盡我的微薄的能力，教我的少年朋友們學一點防身的本領，努力做一個不受人惑的人。

摘自（「介紹我自己的思想」）